



大会

第六十七届会议

议程项目 105

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

安全理事会

第六十八年

2013年1月22日叙利亚常驻联合国代表给秘书长和安全理事会主席的
同文信

奉我国政府指示，谨提醒阁下注意以下信息：

武装恐怖主义团体，特别是与基地组织有联系的努斯拉阵线，继续实施恐怖主义犯罪行为。2013年1月21日，在又一起针对手无寸铁平民的恐怖主义卑劣行动中，一名自杀式炸弹手在哈马省塞莱米耶市中心发动袭击。这一犯罪行径造成32名平民死亡，另有数十名包括妇女和儿童在内的无辜平民受伤，国立医院也被炸停业。

这类恐怖主义袭击是对塞莱米耶人民摒弃和反对恐怖主义并且下决心维护城市安全、保护财产和儿童生命的一种报复行径，并非首次在该市发生。

叙利亚其他地区的恐怖主义自杀袭击事件也在增加，其中一起以德拉省纳瓦市的一所学校为目标。恐怖分子袭击该校并偷走了教室取暖用的柴油。在本学年中，恐怖分子不断威胁袭击叙利亚各地不停课的学校，因为在恐怖分子看来，学校是他们的行动基地，学生应加入他们的行列。武装团体招募儿童入列并使用儿童实施最骇人听闻的罪行，然后在社交网站上大吹大擂。

叙利亚重申，这些自吹没有国籍和身份的恐怖分子是从某些邻国来到叙利亚，特别是土耳其，该国向世界上的每一个恐怖分子无条件敞开大门，并允许他们进入叙利亚。土耳其政府向恐怖分子供应武器，用于在叙利亚境内袭击叙利亚人民和实施恐怖主义行为。



恐怖主义行为和恐怖主义支持者都适用安全理事会第 1373(2001) 号决议等相关决议的规定。不对参与恐怖主义的国家和政府适用这项决议，就等同于决定让这些国家传播恐怖主义和阻挠安理会的反恐努力。

叙利亚再次促请安全理事会谴责正在叙利亚境内及世界其他地区发生的恐怖主义行为，并促请那些阻碍安理会执行任务和履行责任的国家，改变他们不利于叙利亚境内或世界其他地区安全与和平的立场。

请将本信作为大会关于消除国际恐怖主义的措施的议程项目 105 下的文件和安理会文件分发为荷。

常驻代表

大使

巴沙尔·贾法里(签名)
